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惠市监罚〔2021〕293号

当事人：惠安县辋川新东升超市

主体资格证照名称：《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521MA2Y9WQG4J 住所（住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辋川镇更新村20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林琼华

身份证件号码：＊＊＊＊＊＊＊＊＊＊

2021年8月13日，我局辋川所执法人员收到县局的《案件线索交办通知书》，通知书上附有编号为A2210235333112006C的《检验报告》，报告显示当事人经营的食品“上海青”经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检验，啶虫脒项目不符合 GB 2763-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的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执法人员于当日向当事人送达了该检验报告，并对当事人进行现场检查，发现该批“上海青”已售完。当事人对检验结论有异议，提出复检申请。经福州海关技术中心复检并出具《检验报告》（编号为204002100096），检验结论仍为不合格。2021年9月7日，我局执法人员对复检结果依法予以送达，并于当日立案调查。

经查明：1.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检验报告》（No：A2210235333112006C）显示当事人经营的“上海青”（购进日期：2021-07-07）经抽样检验，啶虫咪项目实测值为1.54mg/kg，不符合GB 2763-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根据当事人的复检申请,福州海关技术中心对此进行了复检，并出具检验报告（No:204002100096),检验结果表明为上海青含有啶虫咪1.4mg/kg,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2.当事人于2021年7月7日以6元/kg的价格向惠安县佳新盛蔬菜摊购进涉案批次上海青7.5kg,当天上架销售，并于当日以7.16元/kg的售价全部销售完毕（其中2.57kg作为抽样样品、1.15kg作为备样），总货值金额为53.7元，违法所得为53.7元。案发后，当事人立即按要求进行召回，召回数量为零。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现场笔录》、现场检查照片各一份；《询问笔录》两份；当事人《营业执照（副本）》、《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案件线索交办通知书》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材料各一份；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检验报告》（No：A2210235333112006C）及福建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通知书（惠市监（督检）告字〔2021〕7号）各一份；福州海关技术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No：204002100096）及福建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通知书（惠市监（复检）告字〔2021〕13号）各一份；《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抽样单》一份；新东升超市进货记录表、供货商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供货商经营者的身份证复印件、《销售清单》及食品抽样检测时的销售小票一份；召回公告及召回情况各一份等。

以上证据为办案人员在调查过程中收集的证据并经当事人确认，具有关联性，能相互佐证，对当事人的违法事实足以认定。

2021年11月18日,本局向当事人送达《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编号：惠市监（辋川）听告〔2021〕4号），依法告知当事人本局拟对其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处罚内容及享有的权利。在法定期限内，当事人未提出陈述、申辩，也未要求听证。

综上，本局认为，当事人经营的上海青（购进日期：2021-07-07）经抽样检验不合格，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项、《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二）项之规定，构成了销售农药残留超过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违法行为。

鉴于当事人积极配合调查，如实陈述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决定予以从轻行政处罚。

依据《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决定对当事人的违法行为做出如下处理：

1、没收违法所得53.7元；

2、处罚款50000元。

所处罚款，当事人应当在接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末日为节假日顺延），到本局辋川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开具缴款书并到银行缴纳罚没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五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逾期不缴纳罚款的，应自缴纳期限届满次日起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如对本行政处罚决定不服，可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惠安县人民政府或者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复议，也可以于六个月内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前述期间，本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惠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1月26日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